

宜蘭縣壯圍鄉壯圍國民小學辦理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 夜光天使點燈專案照護小組名單及**危機運作機制**

壹、依據：教育部 101 年 2 月修定「推動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第十點第(七)項訂定。

貳、目標：

- 一、負責學童與環境周邊之安全事項及本案緊急必要之聯絡窗口。
- 二、協助辦理據點成員安全之照護及相關輔助諮詢等事項。

參、實施原則：

- 一、結合學校原有之災害防救緊急應變系統，俾能迅速處理偶(突)發重大事故。
- 二、結合學校原有之行政支援力量及社區相關人力資源，立即反應做好緊急應變處理，俾利降低及妥處緊急事件所帶來之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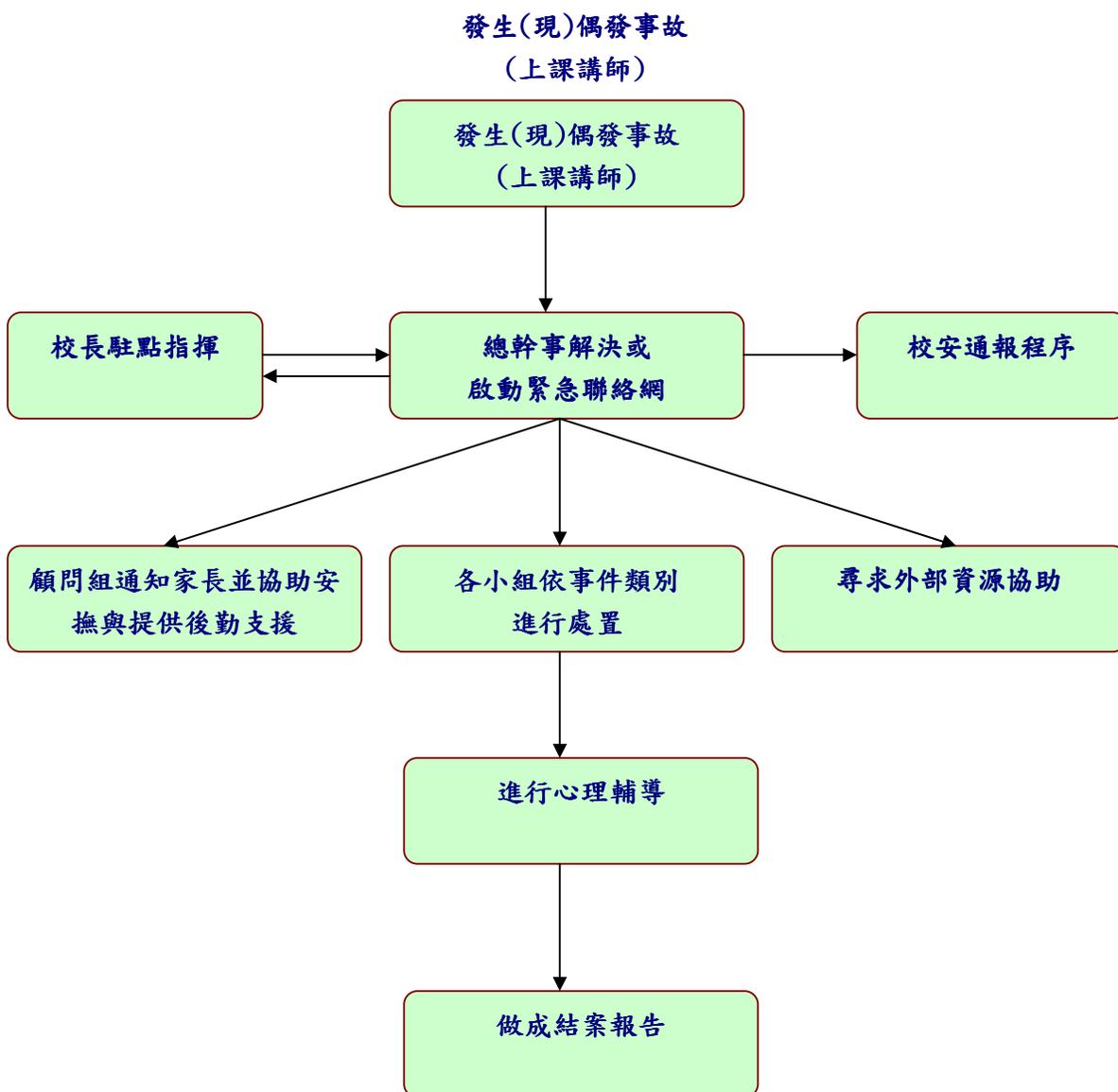
肆、實施方式：

- 一、成立本校辦理夜光天使點燈計畫執行小組：

組別	負責人姓名	職掌	第一代理人	第二代理人
召集人兼任發言人	校長 姚宗呈	※緊急指揮，召開會議 ※處理小組一切事務 ※代表學校對外發言	教導主任	總務主任
總幹事	教導主任 黃春綢	※負責校內外之連絡及對上級機關之通報反映	總務主任	教學組長
安全組	學務組長 王欣蘋	※負責偶發事件現場及善後之各項安全維護	教學組長	教導主任
協調組	總務主任 藍浩瑜	※負責校內外有關事務之申訴、仲裁、救助、賠償等 協調工作	學務組長	教導主任
輔導組	教學組長 洪國龍	※因應需要隨時動員教師協助處理相關事宜 ※ 受害者身心輔導及其他相關輔導工作 ※負責各資料之蒐集彙整	學務組長	輔導老師
醫護組	臨時人力 洪珮芬	※負責 緊急醫務之處理	學務組長	服務員
機動組	替代役男 謝孟修	※協助車輛調配 ※支援各組一切事務		
顧問組	家長會長 陳昶宏	※支援學校及協調溝通		
協調組	任課講師	協助執行防災教育及校園危機事件之親師生聯絡協調工作		

- 二、召開相關會議討論緊急事件應變與處理辦法事宜。

- 三、緊急處理流程：



四、事件類別與處理要項：

類	別	處 理 要 項
一、師生危安事件	如意外傷害、燒燙傷、綁架、溺水、勒索、搶劫受虐、性侵害等重大事故。	※緊急醫療處理 ※相關單位支援 ※通知家長及接待、聯絡處理 ※全體教職員工動員、分工 ※通報教育局相關科室(三十分鐘內) ※師生輔導

類 別	處 理 要 項
二、廚房安全事件 如鍋爐、瓦斯爐，蒸、烤箱等意外或食物中毒之事件。	※緊急醫療處理 ※緊急疏散至安全場所 ※處理危險源 ※相關單位支援 ※保持現場 ※採樣 ※通知家長及接待聯絡處理 ※通報教育局相關科室(三十分鐘內) ※全體教職員工動員、分工 ※師生輔導
三、天然災害 震災、風災、火災、水災等	※緊急醫療處理 ※緊急疏散至安全場所 ※全體教職員工動員、分工 ※家長聯繫 ※申請相關單位支援 ※通報教育局相關科室(三十分鐘內) ※師生輔導
四、使用教學實驗器材、化學物質意外事件 如酸鹼性化學物品、酒精玻璃器皿等事故	※緊急醫療處理 ※緊急疏散、隔離 ※相關單位支援 ※家長聯繫 ※通報市府相關局處(三十分鐘內) ※師生輔導
五、重大交通意外事件 上學、放學、畢業旅行、戶外教學活動等	※緊急醫療處理 ※通知家長及接待、聯絡處理 ※全體教職員工動員、分工 ※通報教育局相關科室(三十分鐘內) ※師生輔導
六、飲水、用電安全事件	※緊急醫療處理 ※處理危險源 ※保持現場 ※採樣 ※相關單位支援 ※通報教育局相關科室(三十分鐘內)
七、可疑爆裂物事件	※保持現場 ※隔離 ※報案(一一〇、一一九) ※通報教育局相關科室(三十分鐘內)

類	別	處 理 要 項
八、其他偶(突)發事件		※緊急初步處理 ※相關單位支援 ※通報教育局相關科室(三十分鐘內)

五、緊急連絡網絡

組 別	負 責 人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第一代理人	第二代理人
召集人兼任 發言人	校長	姚宗呈	0953--- (H)960---	教導主任	總務主任
總幹事	教導主任	黃春綢	0910--- (H)930---	總務主任	教學組長
安全組	學務組長	王欣蘋	0933-- (H) 9301---	教學組長	教導主任
協調組	總務主任	藍浩瑜	0910--- (H)932---	學務組長	教導主任
輔導組	教學組長	洪國龍	0910--- (H)	學務組長	輔導老師
醫護組	臨時人力	洪珮芬	(O)9384---	學務組長	服務員
機動組	替代役男	謝孟修	9384---(H)		
顧問組	家長會長	陳昶宏	0915--- (H)938---		
	宜蘭分局		9359039		
	壯圍分駐所		9382162		
	衛生所		9385503		
	陽明醫院		9051688		
	博愛醫院		9543131		

伍、本計畫經校長後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主任：

校長：